证券代码:603150 证券简称:万朗磁塑 公告编号:2024-008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4年度预计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被担保人名称：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朗磁塑"）、荆州万朗磁塑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荆州万朗"）、青岛万朗磁塑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万朗"）、扬州鸿迈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州鸿迈"）、合肥领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领远"）、安徽万朗家电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朗部件"）、泰州市万朗磁塑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州万朗"）、合肥爱华塑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爱华"）、安徽万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朗新材料"）、合肥雷世塑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雷世"）、广州万朗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万朗"）、佛山市万朗磁塑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万朗"）、中山市万朗家电配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万朗"）、上海甲登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甲登"）、滁州万朗家电配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滁州万朗"）、万朗磁塑集团（泰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国万朗"）、中山市普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阳电子"）、中山芯美达电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芯美达"）、滁州万朗塑胶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滁州万朗塑胶"）、滁州鸿迈塑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滁州鸿迈塑胶"）、重庆盛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盛泰"）、通泰智能科技（泰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国通泰"）。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为不超过73,000.00万元；截止公告日担保余额9,500.00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公司控股子公司荆州万朗、青岛万朗、扬州鸿迈、合肥领远、万朗部件、泰州万朗、合肥爱华、万朗新材料、佛山万朗、中山万朗、上海甲登、普阳电子、中山芯美达、泰国通泰14家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70%，提醒投资者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4年度拟向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73,000.00万元的担保（本担保额度包括现有担保、现有担保的展期或者续保及新增担保），具体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2023年9月30日）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预计								
公司	1.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						否	否
	荆州万朗	100	94.02	0	1,000	0.75%		
	青岛万朗	100	93.84	0	1,000	0.75%		
	扬州鸿迈	100	92.83	0	1,000	0.75%		
	合肥领远	100	83.98	0	2,000	1.50%		
	万朗部件	100	70.13	0	4,000	2.99%		
	泰州万朗	100	73.95	0	2,000	1.50%		
	合肥爱华	100	85.33	0	1,000	0.75%		
	万朗新材料	100	78.84	0	2,000	1.50%		
	佛山万朗	100	86.35	0	1,000	0.75%		
	中山万朗	100	85.06	0	1,000	0.75%		
	上海甲登	100	71.17	0	1,000	0.75%		
	普阳电子	51	182.05	0	3,000	2.24%		
	中山芯美达	51	95.27	0	3,000	2.24%		
	泰国通泰	51	95.46	0	2,000	1.50%		
	2.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							
	合肥雷世	100	51.39	0	1,000	0.75%		
	广州万朗	100	67.35	0	1,000	0.75%		
	滁州万朗	100	63.10	0	1,000	0.75%		
	泰国万朗	100	61.12	0	6,000	4.49%		
	滁州万朗塑胶	51	51.40	0	1,000	0.75%		
	滁州鸿迈塑胶	55	27.52	0	1,000	0.75%		
	重庆盛泰	51	35.24	0	2,000	1.50%		
小计		–	–	0	38,000	28.41%	–	–
二、控股子公司对公司的担保预计								
万朗部件	公司	100	58.61	5,000	5,800	8.07%	否	否
合肥古瑞		100		670	530	0.90%		
安徽邦瑞		100		3,830	4,170	5.98%		
万朗新材料		100		0	8,000	5.98%		
滁州万朗		100		0	2,000	1.50%		
荆州万朗		100		0	5,000	3.74%		
安徽鸿迈		100		0	5,000	3.74%		
合肥鸿迈		100		0	4,500	3.36%		
小计		–	–	9,500	35,000	33.27%	–	–

公司2024年度对外提供担保的安排是基于对目前业务情况的预计，在本次担保额度的决议有效期内，为资产负债率70%及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如有富余，可以将剩余额度调剂用于为公司以及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得调剂用于为资产负债率70%及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

本次担保额度的决议有效期为自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公司授权董事长对具体担保事项（包括但不限于被担保人、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作出审批，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相应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与具体担保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不再逐笔审议。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担保风险可控。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企业概述

序号	被担保方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和主要办公地点	注册资本（万元）	与上市公司关系	经营范围
1	万朗磁塑	91340100713955632Y	1999-10-27	万和国	安徽省合肥市	8,549	上市公司	一般项目：磁性材料生产；磁性材料销售；密封件制造；密封件销售；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电池零配件生产；电池零配件销售；玻璃制造；日用玻璃制品制造；日用玻璃制品销售；机械设备研发；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模具制造；模具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	荆州万朗	914210005597273581	2010-8-27	张芳芳	湖北省荆州市	8,650	全资子公司	家电零部件及其制造设备、模具、原辅料的生产、销售和相关进出口业务（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货物和技术）。
3	青岛万朗	91370211572060922A	2011-4-7	张芳芳	山东省青岛市	1,200	全资子公司	塑料零件的加工、销售；模具、塑料制品的销售；家用电器配件、汽车零部件、机械设备及配件的技术开发、制造、销售；机械设备的租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经营其他无需行政审批和许可的一般经营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扬州鸿迈	91321091MA1MAQLQ0T	2015-11-03	张芳芳	江苏省扬州市	500	全资子公司	一般项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磁性材料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模具制造；模具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	合肥领远	91340111MA2UD7XR92	2019-12-11	张芳芳	安徽省合肥市	1,000	全资子公司	磁粉、磁性材料及制品、塑料制品、家电配件、机械、模具研发、加工、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万朗部件	91340422MA2N4JEX4U	2016-11-30	张芳芳	安徽省淮南市	24,900	全资子公司	一般项目：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塑料制品销售；纸制品制造；纸制品销售；纸和纸板容器制造；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塑料加工专用设备制造；包装专用设备制造；保温材料销售；包装专用设备销售；密封件制造；密封件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通信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7	泰州万朗	91321202761009667L	2004-04-06	张芳芳	江苏省泰州市	1,000	全资子公司	磁性门封条、家用电器零部件的制造、加工、销售；塑料制品销售；通用机械设备研发、销售以及租赁（不含融资租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和代理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	合肥爱华	91340123MA2MYH7J21	2016-08-04	张芳芳	安徽省合肥市	1,400	全资子公司	塑胶、五金制品生产及销售，胶粘、胶带制品的销售，喷涂产品生产、五金、塑胶件表面处理，塑胶件装配，塑胶件印刷，货物进出口（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	万朗新材料	91340100394507612K	2014-10-31	张芳芳	安徽省合肥市	3,000	全资子公司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磁性材料生产；磁性材料销售；密封件制造；密封件销售；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机械设备研发；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模具制造；模具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企业管理咨询；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10	合肥雷世	91340100343860707T	2015-06-04	张芳芳	安徽省合肥市	230	全资子公司	塑胶制品、电器零配件的研发、制造与销售，包装制品制造与销售；家用电器销售；绿化养护服务；会展服务；机电设备、金属材料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1	广州万朗	914401840686533155	2013-12-11	张芳芳	广东省广州市	100	全资子公司	塑料粒料制造；塑料制品批发；塑料板、管、型材制造；塑料零件制造；塑料加工专用设备制造；模具制造；家用电力器具专用配件制造。
12	佛山万朗	914406060901542801	2013-12-31	张芳芳	广东省佛山市	200	全资子公司	一般项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磁性材料生产；磁性材料销售；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塑料加工专用设备制造；塑料加工专用设备销售；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密封件制造；密封件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电器辅件制造；电器辅件销售；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3	中山万朗	91442000MA52NY8E11	2018-12-24	张芳芳	广东省中山市	200	全资子公司	研发、生产、加工、销售：家用电器配件、模具、机械设备、塑胶材料、磁粉、磁性材料及其制品；租赁：机器设备；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4	上海甲登	9131000009385766X1	2014-03-25	陈秋琴	上海市	5,000	全资子公司	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家用电器及零配件、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制冷设备、电气成套设备、橡塑制品、针纺织品、皮革制品、木制品、家具、汽车零配件、石材制品、金属制品（除专控）、玻璃制品、建筑装潢材料、化工产品及原料（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工艺品（除文物）、日用百货、服装服饰及辅料、环保设备、化妆品的销售；转口贸易、区内企业间的贸易及贸易代理，区内贸易咨询服务（除经纪），海上、航空、公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商务咨询（除经纪）。【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5	滁州万朗	91341100MA2TD3JU2Y	2019-01-03	黎刚	安徽省滁州市	3,100	全资子公司	一般项目：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密封件制造；密封件销售；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隔热和隔音材料制造；隔热和隔音材料销售；海绵制品制造；海绵制品销售；机械设备研发；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模具制造；模具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16	泰国万朗	0255554000124（注册号）	2011-02-21	/	泰国巴真府	162,932,400泰铢	全资子公司	家用电器（冰箱门密封条）塑料产品的制造与销售
17	普阳电子	91442000588346116X	2012-01-10	何国涛	广东省中山市	1,000	控股子公司	研发、生产、销售：电子、电机、电器、五金、塑料产品、信息技术开发、咨询、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8	中山芯美达	91442000MA7LXW6K83	2022-04-08	何国涛	广东省中山市	1,322.65	控股子公司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电机制造；风机、风扇制造；风机、风扇销售；电器辅件制造；电器辅件销售；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泵及真空设备制造；泵及真空设备销售；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五金产品研发；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9	滁州鸿迈塑胶	91341100MA8QA9WK1G	2023-04-10	黎刚	安徽省滁州市	1,000	控股子公司	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密封件制造；密封件销售；海绵制品制造；海绵制品销售；木制容器制造；木制容器销售；人造板制造；人造板销售；纸制品制造；纸制品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0	滁州万朗塑胶	91341100MA8QC00M0Y	2023-04-20	黎刚	安徽省滁州市	500	控股子公司	一般项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塑料加工专用设备制造；塑料加工专用设备销售；海绵制品制造；海绵制品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隔热和隔音材料制造；隔热和隔音材料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机械设备租赁；机械设备销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1	重庆盛泰	91500116MAACBKEC8K	2022-05-24	徐世军	重庆市江津区	4,000	控股子公司	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2	泰国通泰	0135563000272（注册号）	2020-01-07	/	泰国巴吞他尼府	10,000,000泰铢	控股子公司	1.提供各类电子产品和软件系统的设计和开发服务。2.生产机械、各种电子设备零配件，用于电子设备等电子零件产品、塑料产品、硬件配置。

注1：上述被担保对象全部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资信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单位。

注2：以上单位除滁州万朗塑胶、滁州鸿迈塑胶、中山芯美达、普阳电子、重庆盛泰、泰国通泰外，其余被担保单位均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注3：滁州万朗塑胶股东为公司（持股51%）、孔凡平（持股49%）；滁州鸿迈塑胶股东为滁州万朗（持股55%）、彭海洋（持股45%）；中山芯美达工商流程正在办理中，根据协议约定，中山芯美达工商流程办理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将变更为632.65万元，股东为陈颖（持股17.15%）、陈美妹（持股14.70%）、何国涛（持股17.15%）、公司（持股51%）；普阳电子为中山芯美达全资子公司；重庆盛泰股东为公司（持股51%）、重庆柏纳伟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持股49%），泰国通泰股东为佛山市泰粤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持股48%）、泰国万朗（持股51%）、Ms.NOOTCHANAT NANTHAWECH（持股1%），泰国通泰系泰国万朗以自有资金受让佛山市泰粤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泰国通泰51%股权，截至公告日，正在国内部分流程办理中。

（二）被担保单位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担保人名称	期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流动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万朗磁塑	2022年度/2022年1-12月	203,716.48	84,092.93	82,197.43	119,623.55	123,452.26	15,917.16
		2023年1-9月/2023.9.30	290,392.39	170,196.27	158,805.50	120,196.12	115,010.18	6,942.73
2	荆州万朗	2022年度/2022年1-12月	8,133.65	7,554.52	6,553.65	579.13	8,815.86	85.71
		2023年1-9月/2023.9.30	11,390.43	10,708.78	9,562.91	681.66	8,085.28	102.52
3	青岛万朗	2022年度/2022年1-12月	9,111.66	8,198.99	7,945.23	912.67	8,358.43	-389.03
		2023年1-9月/2023.9.30	8,900.36	8,352.25	8,258.48	548.11	7,355.01	-364.56
4	扬州鸿迈	2022年度/2022年1-12月	8,588.00	7,894.83	7,867.84	693.17	18,898.80	261.39
		2023年1-9月/2023.9.30	13,527.96	12,557.85	12,501.71	970.12	16,001.54	276.95
5	合肥领远	2022年度/2022年1-12月	6,328.88	4,003.85	3,496.65	2,325.03	10,134.43	1,258.10
		2023年1-9月/2023.9.30	16,091.56	13,513.98	12,801.06	2,577.57	8,221.31	252.54
6	万朗部件	2022年度/2022年1-12月	36,490.35	20,623.76	19,412.15	15,866.59	32,944.61	768.31
		2023年1-9月/2023.9.30	75,887.04	53,217.37	51,967.79	22,669.68	35,330.31	-796.91
7	泰州万朗	2022年度/2022年1-12月	4,874.94	3,315.26	3,300.50	1,559.68	8,330.83	309.64
		2023年1-9月/2023.9.30	6,703.31	4,957.00	4,689.98	1,746.31	6,744.93	186.63
8	合肥爱华	2022年度/2022年1-12月	2,207.3	1,323.1	938.51	884.2	1085.87	-425.43
		2023年1-9月/2023.9.30	2,599.94	2,218.41	1,942.00	381.53	1076.31	-632.67
9	万朗新材料	2022年度/2022年1-12月	15,506.81	12,827.98	12,773.64	2,678.83	8,225.35	324.68
		2023年1-9月/2023.9.30	15,063.32	11,875.19	11,813.87	3,188.13	13,959.09	509.30
10	合肥雷世	2022年度/2022年1-12月	1,976.40	916.36	908.33	1,060.04	3,064.90	64.78
		2023年1-9月/2023.9.30	2,486.17	1,277.73	1,263.81	1,208.44	2,851.29	148.40
11	广州万朗	2022年度/2022年1-12月	1,639.08	1,214.97	801.93	424.12	2,749.69	26.33
		2023年1-9月/2023.9.30	1,612.87	1,086.26	772.69	526.61	2,457.68	102.49
12	佛山万朗	2022年度/2022年1-12月	3,940.46	3,151.35	3,141.29	789.11	7,996.00	89.61
		2023年1-9月/2023.9.30	5,863.4	5,062.77	5,004.49	800.63	5,708.78	8.69
13	中山万朗	2022年度/2022年1-12月	932.67	692.50	658.75	240.17	2,083.25	47.22
		2023年1-9月/2023.9.30	2,127.32	1,809.51	1,796.78	317.81	2,664.62	77.64
14	上海甲登	2022年度/2022年1-12月	1,086.58	566.47	557.50	520.11	878.50	17.34
		2023年1-9月/2023.9.30	1,735.11	1,234.83	1,234.83	500.28	1,297.25	-19.83
15	滁州万朗	2022年度/2022年1-12月	3,258.6	2,958.5	2,915.68	300.1	3,697.78	156.73
		2023年1-9月/2023.9.30	6,451.85	4,070.82	4,016.41	2,381.02	3,348.97	80.92
16	泰国万朗	2022年度/2022年1-12月	12,414.03	6,646.1	6,565.91	5,767.93	20,058.09	377.95
		2023年1-9月/2023.9.30	177,582.23	10,854.41	10,839.74	6,903.83	17,769.8	571.48
17	普阳电子	2022年度/2022年1-12月	2,911.96	4,435.67	3,504.56	-1,523.70	3,598.85	-462.42
		2023年1-9月/2023.9.30	2,642.02	4,809.80	3,834.73	-2,167.78	2,832.78	-664.07
18	中山芯美达	2022年度/2022年1-12月	334.31	329.85	329.85	4.46	739.82	4.46
		2023年1-9月/2023.9.30	3,192.40	3,041.53	3,041.53	150.87	2,145.54	-163.59
19	滁州鸿迈塑胶	2023年1-9月/2023.9.30	721.13	198.42	198.42	522.71	490.10	-37.29
20	滁州万朗塑胶	2023年1-9月/2023.9.30	709.82	364.85	348.55	344.97	204.08	-10.03
21	重庆盛泰	2022年度/2022年1-12月	6,177.07	2,178.35	1,709.06	3,998.72	3,703.95	86.55
		2023年1-9月/2023.9.30	6,075.02	2,141.11	1,713.26	3,933.90	5,641.99	-152.65
22	泰国通泰	2022年度/2022年1-12月	2,681.78万泰铢	2,221.38万泰铢	1,961.94万泰铢	460.40万泰铢	2,584.87万泰铢	79.37万泰铢
		2023年1-9月/2023.9.30	3,907.08万泰铢	3,729.84万泰铢	3,701.79万泰铢	177.24万泰铢	2,772.53万泰铢	-242.20万泰铢

注：上表数据2022年度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3年三季度除中山芯美达及普阳电子外其他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担保期间：根据每一笔担保的实际发生日期，担保期间以公司、控股子公司与业务相关方签订的具体合同为准。

3.担保金额：累计不超过73,000.00万元。

公司在担保额度使用有效期内提供的担保，授权董事长或相应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与具体担保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不再逐笔审议。每笔担保的期限和金额依据公司授权人士与业务相关方最终协商后签署的合同确定，最终实际担保总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最高担保额度。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如下：

本次担保有利于进一步满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提升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充分的控制力，能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监控与管理，担保风险较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公司非全资控股的子公司其他股东将按持股比例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同比例担保，此次担保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影响，如根据金融机构认可情况等原因导致公司需提供超持股比例担保的情形，按以下方式采取担保及风险控制措施来保证公司权益：

1.其他股东拥有的实物资产；

2.其他股东在其他企业的股权；

3.其他股东在被担保公司持有的股权；

4.其他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核认可的方式。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1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4年度向合并范围内公司拟提供合计不超过73,000.00万元的担保。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进行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本次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4年度拟提供合计不超过73,000.00万元担保事项，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七、监事会意见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监事会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4年度向合并范围内公司拟提供合计不超过73,000.00万元的担保。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八、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余额9,5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10%，其中控股子公司对公司担保余额为9,500.00万元；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0.00万元；控股子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余额合计0.00万元。无逾期担保金额。截至本公告日，具体担保余额如下：

合肥古瑞对公司担保余额为670.00万元；万朗部件对公司担保余额为5,000.00万元；安徽邦瑞对公司担保余额为3,830.00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违规担保和其他对外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7日

证券代码:603150 证券简称:万朗磁塑 公告编号:2024-005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发出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4年1月1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汤口路678号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莉莉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4年度预计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4年度预计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4年度预计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监事会意见：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监事会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4年度向合并范围内公司拟提供合计不超过73,000.00万元的担保。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4年度预计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三）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意见：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债券等交易，不会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也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3.00亿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意见：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的内容及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六）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意见：公司在不影响主营业务和确保资金安全使用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本次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的内容及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特此公告。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月17日

证券代码:603150 证券简称:万朗磁塑 公告编号:2024-010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人民币3.0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165号）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75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34.19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09,442,500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136,515,8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72,926,700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22年1月19日全部到位，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容诚验字[2022]230Z0016号"《验资报告》。

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储存管理，并已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文件规定与保荐机构、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用于存放上述募集资金，以保证募集资金使用安全。

（二）前次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13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00亿元，使用期限自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24年1月15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账户。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截至2024年1月14日，根据公司《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实际投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	实际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	门封生产线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26,746.64	26,746.64	455.70	26,795.16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4,569.15	14,569.15	5,360.07	9,436.94
3	信息化建设项目	5,976.88	5,976.88	1,253.66	4,776.23
4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10,050.91	0.00
–	合计	57,292.67	57,292.67	17,120.34	41,008.33

注：补充流动资金累计投入金额超出该募集资金总额50.91万元，系募集资金专户产生的利息。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为最大限度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募集资金，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亿元，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使用期限届满，公司将及时、足额归还本次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债券等交易，不会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也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四、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董事会审议程序以及符合监管要求

公司于2024年1月16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00亿元，使用期限自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该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通过。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

五、专项意见说明

1、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能最大限度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募集资金，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债券等的交易，不会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也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相关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3.00亿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2、监事会专项意见

公司于2024年1月16日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监事会发表审核意见如下：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债券等交易，不会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也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3.00亿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的要求。本次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7日

证券代码:603150 证券简称:万朗磁塑 公告编号:2024-011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受托方：银行等金融机构

● 现金管理金额：不超过1.00亿元人民币

● 现金管理类型：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期限为12个月以内的银行理财产品、券商理财产品、信托理财产品等产品，且该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 现金管理期限：不超过12个月

● 履行的审议程序：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16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通过。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拟选择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受金融市场宏观政策的影响，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165号）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75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34.19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09,442,500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136,515,8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72,926,700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22年1月19日全部到位，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容诚验字[2022]230Z0016号"《验资报告》。

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储存管理，并已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文件规定与保荐机构、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用于存放上述募集资金，以保证募集资金使用安全。

截至2024年1月14日，根据公司《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实际投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	实际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	门封生产线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26,746.64	26,746.64	455.70	26,795.16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4,569.15	14,569.15	5,360.07	9,436.94
3	信息化建设项目	5,976.88	5,976.88	1,253.66	4,776.23
4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10,050.91	0.00
–	合计	57,292.67	57,292.67	17,120.34	41,008.33

注：补充流动资金累计投入金额超出该募集资金总额50.91万元，系募集资金专户产生的利息。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推进计划，部分募集资金在未来12个月内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况。

二、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13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期限为12个月以内的理财产品进行现金管理。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授权期内，公司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未超过董事会审议额度，相关产品已全部赎回，本金及理财收益均已经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三、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一）资金来源及额度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的资金可在投资期限内滚动使用。

（二）投资期限

上述额度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三）投资方式

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将按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期限为12个月以内的银行理财产品、券商理财产品、信托理财产品等理财产品，且该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的部分，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实施方式

在授权额度内，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管理部负责组织实施。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

四、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选择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投资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进行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规范使用募集资金。

五、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的影响

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公司通过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公司现金管理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等，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财务费用或投资收益项目。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六、相关审核及审议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4年1月16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期限为12个月以内的理财产品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该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通过。

七、专项意见说明

1、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转。董事会对于该议案的审议、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相关内控制度健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3、监事会意见

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的内容及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特此公告。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7日

证券代码:603150 证券简称:万朗磁塑 公告编号:2024-012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受托方：银行等金融机构

● 现金管理额度期限：不超过12个月

● 现金管理金额：不超过1.00亿元人民币，在该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 现金管理类型：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产品、券商理财产品、信托理财产品等产品。

● 履行的审议程序：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通过。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拟选择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和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资金来源

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三）现金管理额度

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在该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四）现金管理额度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本次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前次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自动终止。

（五）投资品种

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将按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产品、券商理财产品、信托理财产品等产品。

（六）实施方式

在授权额度内，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管理部负责组织实施。

（七）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选择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投资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进行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内部审计部门每半年应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定期对理财产品进行检查，并及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检查结果；

5、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对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资金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通过适量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公司现金管理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等，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财务费用或投资收益项目。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四、相关审核及审议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4年1月16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的理财产品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通过。

五、专项意见说明

1、独立董事专项意见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对于该议案的审议、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相关内控制度健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2、监事会专项意见

公司在不影响主营业务和确保资金安全使用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本次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的内容及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特此公告。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7日

证券代码:603150 证券简称:万朗磁塑 公告编号:2024-007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4年度预计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4年度预计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的主要情况

为促进公司稳健发展，充分保障经营资金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4年度预计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并购贷款、银行保函、保理、银行承兑汇票、开立信用证、票据贴现、票据池业务、资产池业务、融资租赁及资金交易业务等（具体业务品种以相关金融机构审批为准）。具体授信额度、贷款利率、费用标准、授信期限等以公司与金融机构最终协商签订的授信申请协议为准。本次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时间及金额将在综合授信额度内，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情况确定。

上述综合授信额度的申请期限为自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该授信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在此额度范围内，公司将不再就每笔授信或借款事宜另行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公司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代理人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与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等）相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并可根据融资成本及各金融机构资信状况具体选择金融机构。

二、保证担保情况

根据实际授信业务需要，在预计额度内的申请授信业务如需公司股东提供担保，则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时乾中先生提供相应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且不收取公司任何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18条款相关规定，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

三、独立董事意见

此次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可以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将对公司整体实力和盈利能力的提升产生积极意义。公司已制订了严格的审批权限和程序，能有效防范风险，遵循了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4年度预计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7日

证券代码:603150 证券简称:万朗磁塑 公告编号:2024-004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发出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4年1月1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汤口路678号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3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万和国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各位董事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4年度预计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4年度预计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4年度预计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4年度预计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三）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六）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董事会提请于2024年2月1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06）。

特此公告。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17日